

屯昌县垃圾填埋场排污许可年度自行 监测服务政府采购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项目编号：HNXL2022-018

采购单位：屯昌县市政事务中心

代理机构：海南兴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7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1
第四章	合同条款.....	13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15
第六章	磋商程序.....	32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屯昌县垃圾填埋场排污许可年度自行监测服务政府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08 月 29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简介

- 1、项目名称：屯昌县垃圾填埋场排污许可年度自行监测服务政府采购
- 2、项目编号：HNXL2022-018
-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4、采购预算：642704.00 元
- 5、采购需求：垃圾填埋场排污许可年度自行监测,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
- 6、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7、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壹年。
- 8、付款方式：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三证合一的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纳税记录凭证或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季度的单位财务报表复印件)；

1.3 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缴费记录凭证复印件)；

1.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约能力承诺函)；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满三年的自公司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的声明(提供声明函)；

1.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资格承诺函)；

1.7 按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1.8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具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三、采购文件获取办法

1、时间：2022年07月29日 18:00:00至2022年08月05日 23:59:59，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海南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3、方式：网上下载。

4、售价：300元/份；参与单位供应商开标现场缴纳。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08月29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2、开标时间：2022年08月29日14时30分；

3、开标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7号开标室；

五、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公告发布媒介：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六、公告期限及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

1、本项目采购公告不少于3个工作日，自2022年07月29日18时00分至2022年08月05日23时59分止。

2、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2年08月29日14时30分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公告发布媒介：《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2、按以下步骤报名并获取文件： 2.1 网上注册：供应商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平台进行注册；
2.2 登陆交易平台进行报名并下载查看电子版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全省推广应用的通知》，下载查看操作手册，在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八、采购人、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屯昌县市政事务中心
地 址：屯昌县屯城镇新华路 64 号
联 系 人：李工
联系方式：0898-6781339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海南兴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海口市琼山区海府路金鹿花园三期 4 栋 1 单元 303 房
联系人：周工
联系方式：0898-6689213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屯昌县市政事务中心

1.2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兴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3 供应商：已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报价活动。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工程、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均为合格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磋商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3.3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3.4 本项目不接受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 报价费用

无论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5. 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磋商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第六章 磋商程序

请仔细检查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 供应商必须详阅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7. 磋商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报价截止时间一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8. 磋商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8.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修改磋商文件。修改通知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同等约束作用。

8.2 当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8.3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磋商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按“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

10. 报价

10.1 供应商应按报价一览表的要求报价，并且该报价在所有的响应文件中必须是统一的报价。

10.2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1. 磋商保证金

11.1 磋商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报价的必要条件，保证金的金额为：贰仟元整（¥：2000.00元）。

名 称：海南兴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海口农商银行海府支行

账 号：10157 66500 00014 9

备 注：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磋商保证金

11.1.1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电子保函、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支付等。银行转账应当从其基本账户中转出，未按照要求提交保证金的，磋商无效。磋商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采购代理公司银行到账信息为准。

如采用银行保函或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形式的，请在开标现场将保函或保证保险原件递交给工作人员。出具保函或保证保险的银行和保险公司须为中国境内注册的合法有效机构。

11.2 若供应商不提交磋商保证金，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注：投标保证金须从企业基本账户缴纳，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账，并注明所投项目的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如供应商投标保证金未按要求到账的，视为无效投标并不接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内附转账回单以及开户许可证））

11.3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1.3.1 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3.2 落标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3.3 如磋商保证金为采购代理机构收取，则成交结果公告期满后，供应商应把磋商保证金退还申请函（必须注明项目名称、金额以及退还的银行账户）递交至代理公司，以便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11.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的；
- （2）成交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
- （3）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60 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2.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报价，磋商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3.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3.1 响应文件一式四份，固定装订（注：须胶装），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响应文件电子版一份（U 盘，保存格式为 PDF 及 Word 格式）。

13.2 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报价书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3.3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供应商公章。

13.4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在修改处签字和盖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4.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响应文件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响应文件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兴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屯昌县垃圾填埋场排污许可年度自行监测服务政府采购

项目编号：HNXL2022-018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4.2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电子文档”上应用标贴标记，标贴上应注明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单独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加贴封条，并在封套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在封套上标记“响应文件电子版”字样。

14.3 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由此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5.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递交地点。

15.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5.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五、磋商、评审及签约

16. 磋商

16.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磋商。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6.2 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6.3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17. 磋商小组

受采购人的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向有关部门申请，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按规定抽取相关专家 3 名和采购人指派代表 1 名共 2 人组成磋商小组，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推荐成交候选人，提交评标报告。

18. 关于政策性优惠

18.1 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文件 2006 年 10 月 24 日颁布《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第六条规定，政府采购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当期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在性能、技术、

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所列的环境标志产品（需提供声明函和相关证明材料），其评标价=最后报价*（1-1%）。

18.2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文件 2004 年 12 月 17 日颁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第六条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时（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当期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需提供声明函和相关证明材料），其评标价=最后报价*（1-2%）。

18.3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九条规定，对小、微企业予以价格评分适当优惠。若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者，其参与评分的报价（评标价）取值按最后报价的 94%计（即按报价扣除 6%后计算）。

18.4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自 2014 年 6 月 10 日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磋商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18.5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自 2017 年 9 月 1 日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见财库[2017]141 号的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供应商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18.6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9. 磋商和定标

19.1 磋商、评分办法见“第六章 磋商程序”。

19.2 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三人为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并向

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其它违规行为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如此类推。

19.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告成交结果。

20. 成交通知

20.1 成交人收到成交通知后，到采购代理机构处办理有关手续。

20.2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1. 签订合同

21.1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否则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1.2 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七、其它

22. 服务质量要求：应符合“采购需求”的服务要求。

2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海南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25号规定收取，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全额支付。

24. 其它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屯昌县垃圾填埋场排污许可年度自行监测服务政府采购
- 2.项目编号：HNXL2022-018
- 3.预算金额：642704.00 元，超过预算金额为无效报价。
- 4.采购内容：垃圾填埋场排污自行监测。
- 5.交付时间：壹年。
- 6.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7.付款条件：采购双方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 8.服务要求：按磋商文件要求及国家、省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 9.技术规范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规范（试行）》、《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T194-2005）、《地下水监测技术规范》（HJ/T164-2004）、《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二版）》、《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55-2000）、《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166-2004）、《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城市声环境常规监测》（HJ 640-2012）及国家、省其他相关规范标准。

二、主要工作内容：

一、屯昌县公安局排污许可证 1 年的排污许可证证后执行报告编制（包括 1 个年度执行报告和 4 个季度执行报告），海南省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系统填报，自行监测方案的编制以及 1 年的排污许可证证后自行监测。

二、自行监测内容：

- 1、4 个导气排放口的甲烷监测：每日 1 次，每次采集 4 个样品；
- 2、企业边界废气监测：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4 个点。每月采样一次，一年 12 次，每次采 4 个样品，指标有：颗粒物、硫化氢、氨、臭气浓度；
- 3、废水监测：每季度采样一次，一年 4 次，每次采 4 个样品，指标有：色度、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粪大肠菌群数
- 4、雨水监测：每个月采样一次，一年 12 次，每次 4 个样品，指标有悬浮物，COD；
- 5、地下水监测：共 6 口地下水井，排水井 1 口一周采样一次，本底井 1 口一月采样一次，监测井和扩散井各 2 口每两周采样一次，每次采 4 个样；监测指标为：PH、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硫酸盐、氯化物、挥发性酚类、氰化物、砷、汞、六价铬、铅、氟、镉、铁、锰、铜、锌、粪大肠菌群；
- 6、土壤监测：共布置 4 个土壤采样点，每个点采 1 个综合样品，一年采一次；监测指标为：镉、钴、铊、钒、总汞、总镉、六价铬、总砷、总铅、总镍、总铜、总锌、总铍、氰化物、氟化物；
- 7、噪声监测：每个季度监测一次，厂界四周共 4 个监测点，昼夜各一次。

第四章 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部分

(略)

合同专用条款部分

(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海南兴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依法组织采购的屯昌县垃圾填埋场排污许可年度自行监测服务政府采购（项目编号：HNXL2022-018）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等

序号	采购品目	数量	单价	总价	项目完成时间 (服务期限)
1					
2					
3					
报价总额		大写： 小写：			

二、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

乙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

三、付款方式：

四、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_____仲裁委员会。
-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合同鉴证

采购人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内容和技术、质量、服务等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七、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 1、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 2、磋商文件、乙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和评审时的澄清函（如有）；
- 3、成交通知书；
-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八、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兴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经办人：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正本/副本)

屯昌县垃圾填埋场排污许可年度自行 监测服务政府采购

项目编号：HNXL2022-01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电话：_____

年__月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 五、项目服务人员情况一览表
- 六、项目技术方案
- 七、供应商类似业绩
- 八、采购需求响应表
- 九、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

致：海南兴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单位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为 HNXL2022-018）的磋商文件（包括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等）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文件。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仔细研究了本项目磋商文件（包括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等）及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本项目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完全同意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和规定，放弃对本项目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2、我方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计算的60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方中标，本响应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3、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单位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不论在任何时候，我方同意将按贵单位要求如实提供一切补充材料或证据。

4、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标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不一定获得中标资格，即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保证。同时也理解贵单位不承担我方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费用。

5、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6、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支付本次招标采购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屯昌县垃圾填埋场排污许可年度自行监测服务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HNXL2022-018

项目名称	屯昌县垃圾填埋场排污许可年度自行监测服务政府采购
首次响应报价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相关标准

注：1、报价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报价总额包括本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服务及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等一切费用。

3、在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之内；

4、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海南兴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
为我方“屯昌县垃圾填埋场排污许可年度自行监测服务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HNXL2022-018）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
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或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 号						
经营范围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按照国家“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申请核发的新版合法的营业执照副本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备注 提供2021年至今任意1个月纳税记录凭证或2021年至今任意1个季度的单位财务报表复印件;

(3) 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备注：提供 2021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凭证复印件。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履约能力承诺函

致海南兴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屯昌县垃圾填埋场排污许可年度自行监测服务政府采购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满三年的自公司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的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海南兴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屯昌县垃圾填埋场排污许可年度自行监测服务政府采购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参加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资格承诺函

致海南兴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_____（公司名称）参加 屯昌县垃圾填埋场排污许可年度自行监测服务政府采购 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下列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7) 其他资格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五、项目服务人员情况一览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工作年限	拟任何职

备注：本表后应附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六、项目技术方案

备注：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磋商文件相关要求编制，格式自拟。

七、供应商类似业绩

备注：如有，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八、采购需求响应表

说明：请供应商对应招标文件的“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有关项目技术与服务等内容的要求，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该表。投标文件有正、负偏离均应在下表中列明。若无偏离，请标明“完全响应”。

序号	磋商文件条款	磋商文件中技术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4				
		未列入本表的条款	全部接受	完全响应	

注： 1、此表为样表，行数可自行添加，但格式不变。

2、根据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分别注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_____（签字）

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九、其他资料

备注：附本项目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和供应商认为有助于本次采购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第六章 磋商程序

一、评审原则

1、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磋商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国家及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磋商程序和评审方法

1、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如发现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等内容，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磋商小组根据附表 1 的内容，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只有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才能继续进行磋商程序。

除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必须不少于 2 家，否则磋商失败。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4、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5、经磋商确定最终项目清单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计算评标价

项目评审过程中为了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政策功能，按照本磋商文件有关政府采购政策规定落实价格扣除、评审加分等优惠措施。对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以最后报价为基准，计算评标价，如供应商不存在“价格扣除、评审加分”等情况，评标价仍然等于最后报价，评标价仅用于计算排名，成交金额仍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为准。

7. 价格分计算方法：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评标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供应商的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如供应商满足第二章第 18 条“关于政策性加分”规定的，应按该条规定对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调整。

8.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供应商的综合评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最后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9.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或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接到通知后 30 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三、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磋商、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四、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磋商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表 1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屯昌县垃圾填埋场排污许可年度自行监测服务政府采购

项目编号：HNXL2022-018

类别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资格性 审查	1 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符合第一章磋商公告的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保证金	是否提交保证金			
	3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符合性 审查	1 响应文件符合性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4 投标报价	投标价是否固定价且投标价是唯一的，且不超过最高限价或预算金额			
	5 项目完成时间（服务期限）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其它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 论					

-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附表 2

综合评分标准表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采样计划编制的合理可行,检测工作具有可操作性,满足磋商文对监测频次的要求。	25 分	无此项内容得 0 分,有此项内容得基本分 1-10 分,此项内容编写完好,能很好地符合项目要求得 11-25 分(评委根据编制内容自行打分)。
2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安排充分、合理。	10 分	无此项内容得 0 分,有此项内容得基本分 1-5 分,此项内容编写完好,能很好地符合项目要求得 5.1-10 分(评委根据编制内容自行打分)。
3	检测保障措施,根据供应商的采样计划及配套实验室设备、交通工具等投入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内容包括:实验室资质、设备状态、采样车辆投入等总体情况。	10 分	无此项内容得 0 分,有此项内容得基本分 1-5 分,此项内容编写完好,能很好地符合项目要求得 5.1-10 分(评委根据编制内容自行打分)。
4	质量保证及工作进度安排,采样、提交检测报告时间,执行报告填报时间、海南省污染源数据管理系统填报时间,进度安排科学合理,并提供详细的质量管理制度且包含样品处置、检验结果质量的保障等进行综合评分:	20 分	无此项内容得 0 分,有此项内容得基本分 1-10 分,此项内容编写完好,能很好地符合项目要求得 11-20 分(评委根据编制内容自行打分)。
5	项目负责人	5 分	拟投入本项目项目负责人有环境监测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得 3 分,具备环境监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 5 分,本项满分 5 分; 证明材料:提供人员职称证书及身份证、近三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6	企业业绩	10 分	近三年承接过类似垃圾填埋场证后管理、垃圾场环保检测业绩的,提供一个得 5 分,满分 10 分。 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
7	投标报价	10 分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重×100(评标基准价指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合计		100 分	